

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文〔2023〕52号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公布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 省级重要湿地名称和范围调整的通知

福州市人民政府：

你市《关于调整兴化湾省重要湿地名称和范围的请示》（榕政综〔2022〕134号）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》《福建省湿地保护条例》《福建省湿地名录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将调整后的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重要湿地名称和范围（详见附件1、2）予以公布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请你市督促福清市人民政府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

法》《福建省湿地保护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切实加强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重要湿地的保护管理，落实保护监管责任，设立省级重要湿地保护标志，保持省级重要湿地的自然特性和生态特征，防止湿地生态功能退化。

- 附件：1. 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重要湿地调整后基本情况一览表
2. 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重要湿地调整后范围图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3年7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，省政府办公厅，省发改委、财政厅、自然资源厅、生态环境厅、住建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文旅厅、农业农村厅、水利厅、海洋渔业局，福清市人民政府。

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17日印发



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重要湿地调整后基本情况一览表

湿地名称	所在市、县(区)	湿地类型	面积(hm ²)	四至范围	管护责任单位	主管部门
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	福清市	浅海水域、淤水红泥质海滩、产养殖场、树林	7661.8209	北至: 119° 21' 54.59" E, 25° 31' 34.28" N; 南至: 119° 24' 39.97" E, 25° 26' 11.34" N; 东至: 119° 27' 24.82" E, 25° 29' 31.08" N; 西至: 119° 20' 39.35" E, 25° 30' 46.59" N	福清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	福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兴化湾水鸟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重要湿地调整后范围图

